

《区县事业部代理权合同》附件二 编号：〔 〕

费用确认单

(拟定稿模板，由省级公司定名后启用)

本确认单为《区县事业部代理权合同》的组成部分，用于确认乙方适用的费用档位与缴纳安排。

一、基本信息

乙方名称	〔 〕
授权区县	〔省份〕〔区县〕
合同编号	〔 〕

二、档位确认（勾选其一）

勾选	档位	一次性费用合计	年度持证人数
☐	头部档	人民币 600,000 元	不低于 215 人
☐	腰部档	人民币 350,000 元	不低于 125 人
☐	尾部档	人民币 180,000 元	不低于 65 人

档位划分按甲方分档确认版执行。上述费用为管理费与技术服务费合计金额，一经缴纳不予退还（甲方根本违约的除外）。

三、缴纳安排

缴纳金额（大写）	人民币〔 〕元整
缴纳期限	《意向合作书》签订之日起〔 〕日内一次性付清
收款户名	〔 〕
收款账号	〔 〕
开户银行	〔 〕

四、确认

乙方确认：已知悉并接受上述档位、金额、缴纳安排及费用不予退还的约定；本确认单与《区县事业部代理权合同》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，为签署栏)

甲方 (盖章) : [省级公司全称]

乙方 (盖章) : []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(签字) :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(签字) :

日期 : 年 月 日

日期 : 年 月 日